

#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圖書館視聽中心討論室借用管理要點

106年8月9日圖書館臨時館務會議通過  
108年5月9日圖書館館務會議修正  
110年3月18日圖書資訊處處務會議修正

- 一、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以下簡稱本處）為有效管理視聽中心討論室，特訂定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圖書館視聽中心討論室借用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申請方式：  
讀者請執照片證件至本中心服務台預約借用時間，使用時段以二小時為上限，並依申請先後順序排定使用時間及間數。
- 三、各討論室3人以上方可借用，請依照圖書館視聽中心開放時間申請及使用。
- 四、注意事項：
  - （一）本館為顧及全校教職員工生公平使用，討論室不作為排課教室及長期借用。
  - （二）舉凡本中心開放時間皆可使用討論室。
  - （三）討論室開放現場憑證預約，預約時段以一週為限。
  - （四）除因討論或研究需要，並事先徵得本館同意者外，不得自備視聽資料在館內播映，經查有違規事宜，一律沒收並停止其借用權半年。
  - （五）申請核准借用本中心討論室後，借用人請於借用時間之十五分鐘內至本中心服務台報到，憑學生證、教職員證換取門禁卡。逾十五分鐘者，視同棄權。使用完畢，應立即告知本中心服務台人員。
  - （六）使用本中心討論室，請務必保持室內之整潔，且不得破壞室內之任何設施與相關設備，若有損害，借用人需負賠償責任。
  - （七）本中心遇有必要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原因時，得通知借用人取消借用。
  - （八）其他細節悉依圖書館相關規定。
- 五、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六、本要點經本處處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